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40545675108a 第 1 页 共 11 页

委托单位 湖南浏阳军信环保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浏阳市荷花街道办事处荷花园社区金沙南路 369 号荷花自然资源所

项目名称 湖南浏阳军信环保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自行监测 3 月份

项目地址 湖南省浏阳市荷花街道建新村

样品类型 废气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No. 388042E93F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A2240545675108a

第 2 页 共 11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, 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对客户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, 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, 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客户负责; 采样/送样报告中所附限值均由客户提供, 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8. 报告不盖 CMA 章, 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
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 长沙经济开发区三一路 1 号三一工业城老研发楼 3 楼、4 楼

邮政编码: 410199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: 0731-82757312

报告质量投诉电话: 0731-82757302, 82757303

编

制:

周苗苗

签

发:

汪颖

汪颖

审

核:

廖书

签发人职位:

技术负责人

签发日期:

2025/03/24

一、基础信息

项目名称	湖南浏阳军信环保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自行监测 3 月份		
项目地址	湖南省浏阳市荷花街道建新村		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检测日期	2025-03-11~2025-03-14
采样人员	程浩、谢郝毅		
检测单位	湖南品标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
二、检测内容

表 2-1:

样品类型	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废气 (有组织)	详见表 4-1、4-2	详见表 4-1、4-2	详见表 4-1、4-2
备注： 1.采样点位、检测项目及频次由委托单位指定。 2.此报告仅用于企业了解污染物浓度的排放情况。			

三、检测方法及仪器

表 3-1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名称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方法检出限	仪器设备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废气 (有组织)	汞及其化合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（暂行）HJ 543-2009	2.5×10 ⁻³ mg/m ³	冷原子吸收微分测汞仪 BG-208U TTE20231665
	铊及其化合物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 -2013 及其修改单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）	8×10 ⁻⁶ mg/m ³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NexION 350X TTE20173270
	镉及其化合物		8×10 ⁻⁶ mg/m ³	
	锑及其化合物		2×10 ⁻⁵ mg/m ³	
	砷及其化合物		2×10 ⁻⁴ mg/m ³	
	铅及其化合物		2×10 ⁻⁴ mg/m ³	
	铬及其化合物		3×10 ⁻⁴ mg/m ³	
	铜及其化合物		2×10 ⁻⁴ mg/m ³	
	锰及其化合物		7×10 ⁻⁵ mg/m ³	
	镍及其化合物		1×10 ⁻⁴ mg/m ³	
	钴及其化合物		8×10 ⁻⁶ mg/m ³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40545675108a

第 5 页 共 11 页

四、检测结果

表 4-1:

样品信息:								
样品类型		废气（有组织）						
采样方法	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 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） HJ/T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				
采样日期		2025-03-11		检测日期		2025-03-11~2025-03-14		
检测结果:								
采样 点名 称	检测项目		结 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 共和国国家标 准《生活垃圾 焚烧污染控制 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 表 4	排 气 筒 高 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1#焚 烧 炉 废 气 排 放 口	汞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10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0.05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	铊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	镉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2×10 ⁻⁵	1.3×10 ⁻⁵	1.6×10 ⁻⁵	1.4×10 ⁻⁵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9×10 ⁻⁶	1.0×10 ⁻⁵	9×10 ⁻⁶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6.9×10 ⁻⁷	7.9×10 ⁻⁷	9.3×10 ⁻⁷	8.0×10 ⁻⁷	---	
	镉、铊及 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2×10 ⁻⁵	1.3×10 ⁻⁵	1.6×10 ⁻⁵	1.4×10 ⁻⁵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⁶	9×10 ⁻⁶	1.0×10 ⁻⁵	9×10 ⁻⁶	0.1	
		排放速率 kg/h	6.9×10 ⁻⁷	7.9×10 ⁻⁷	9.3×10 ⁻⁷	8.0×10 ⁻⁷	---	
	砷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5×10 ⁻⁴	4×10 ⁻⁴	5×10 ⁻⁴	5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9×10 ⁻⁵	2.4×10 ⁻⁵	2.9×10 ⁻⁵	2.7×10 ⁻⁵	---	
	镍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0.0114	4.4×10 ⁻³	6.1×10 ⁻³	7.3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7.5×10 ⁻³	2.9×10 ⁻³	3.9×10 ⁻³	4.8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6.5×10 ⁻⁴	2.7×10 ⁻⁴	3.6×10 ⁻⁴	4.3×10 ⁻⁴	---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40545675108a

第 6 页 共 11 页

续上表:

采样 点名 称	检测项目		结 果				参考中华人 民共和国国 家标准《生 活垃圾焚烧 污染控制标 准》(GB 18485- 2014)表 4	排 气 筒 高 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1#焚 烧炉 废 气 排 放 口	铅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1×10 ⁻³	8×10 ⁻⁴	9×10 ⁻⁴	9×10 ⁻⁴	---	10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7×10 ⁻⁴	5×10 ⁻⁴	6×10 ⁻⁴	6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6.3×10 ⁻⁵	4.9×10 ⁻⁵	5.3×10 ⁻⁵	5.5×10 ⁻⁵	---	
	锑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0×10 ⁻⁴	9×10 ⁻⁵	4.0×10 ⁻⁴	2.0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7×10 ⁻⁵	6×10 ⁻⁵	2.6×10 ⁻⁴	1.3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5.7×10 ⁻⁶	5.5×10 ⁻⁶	2.3×10 ⁻⁵	1.1×10 ⁻⁵	---	
	钴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2.22×10 ⁻⁴	1.06×10 ⁻⁴	1.25×10 ⁻⁴	1.51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1.45×10 ⁻⁴	7.1×10 ⁻⁵	8.1×10 ⁻⁵	9.9×10 ⁻⁵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1.3×10 ⁻⁵	6.5×10 ⁻⁶	7.3×10 ⁻⁶	8.9×10 ⁻⁶	---	
	铬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0.0118	4.4×10 ⁻³	8.4×10 ⁻³	8.2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7.7×10 ⁻³	2.9×10 ⁻³	5.4×10 ⁻³	5.4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6.8×10 ⁻⁴	2.7×10 ⁻⁴	4.9×10 ⁻⁴	4.8×10 ⁻⁴	---	
	铜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5×10 ⁻⁴	5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×10 ⁻⁴	2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4.6×10 ⁻⁵	1.8×10 ⁻⁵	2.9×10 ⁻⁵	3.1×10 ⁻⁵	---	
	锰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50×10 ⁻³	8.9×10 ⁻⁴	8.4×10 ⁻⁴	1.08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9.8×10 ⁻⁴	5.9×10 ⁻⁴	5.4×10 ⁻⁴	7.1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8.6×10 ⁻⁵	5.4×10 ⁻⁵	4.9×10 ⁻⁵	6.3×10 ⁻⁵	---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40545675108a

第 7 页 共 11 页

续上表:

采样 点名 称	检测项目		结 果				参考中华人 民共和国国 家标准《生 活垃圾焚烧 污染控制标 准》（GB 18485- 2014）表 4	排 气 筒 高 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1#焚 烧炉 废气 排放 口	锑、砷、 铅、铬、 钴、铜、 锰、镍及 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0.0274	0.0114	0.0178	0.0189	---	10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0.0179	7.59×10 ⁻³	0.0115	0.0123	1.0	
		排放速率 kg/h	1.6×10 ⁻³	6.9×10 ⁻⁴	1.0×10 ⁻³	1.1×10 ⁻³	---	
烟气参数		烟气温度℃	烟气流速 m/s		烟气流量 N m ³ /h		烟气含氧量%	烟气含湿量%
第一次		141	12.7		57305		5.7	23.4
第二次		142	13.4		60902		6.0	22.3
第三次		143	13.0		58352		5.5	23.4
备注：1.ND=未检出。 2.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，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 3.“---”表示 GB 18484-2020 标准中表 3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 4.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				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40545675108a

第 8 页 共 11 页

表 4-2:

样品信息:								
样品类型		废气（有组织）						
采样方法	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 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 年第 87 号） HJ/T397-2007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						
采样日期		2025-03-11		检测日期		2025-03-11~2025-03-14		
检测结果:								
采样 点名 称	检测项目		结 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 共和国国家标 准《生活垃圾 焚烧污染控制 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 表 4	排 气 筒 高 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2#焚 烧 炉 废 气 排 放 口	汞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10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0.05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	铊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ND	ND	ND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/	/	/	/	---	
	镉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1.1×10 ⁻⁵	1.3×10 ⁻⁵	9×10 ⁻⁶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7×10 ⁻⁶	9×10 ⁻⁶	6×10 ⁻⁶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/	7.4×10 ⁻⁷	8.0×10 ⁻⁷	6.0×10 ⁻⁷	---	
	镉、铊 及其化 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ND	1.1×10 ⁻⁵	1.3×10 ⁻⁵	9×10 ⁻⁶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ND	7×10 ⁻⁶	9×10 ⁻⁶	6×10 ⁻⁶	0.1	
		排放速率 kg/h	/	7.4×10 ⁻⁷	8.0×10 ⁻⁷	6.0×10 ⁻⁷	---	
	砷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4×10 ⁻⁴	4×10 ⁻⁴	5×10 ⁻⁴	4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4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6×10 ⁻⁵	2.7×10 ⁻⁵	3.1×10 ⁻⁵	2.8×10 ⁻⁵	---	
	镍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3.4×10 ⁻³	2.2×10 ⁻³	2.5×10 ⁻³	2.7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2.3×10 ⁻³	1.4×10 ⁻³	1.8×10 ⁻³	1.8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2×10 ⁻⁴	1.5×10 ⁻⁴	1.5×10 ⁻⁴	1.7×10 ⁻⁴	---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40545675108a

第 9 页 共 11 页

续上表:

采样 点名 称	检测项目		结 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 共和国国家标 准《生活垃圾 焚烧污染控制 标准》(GB 18485-2014) 表 4	排 气 筒 高 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2#焚 烧炉 废 气 排 放 口	铅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⁴	1.5×10 ⁻³	1.2×10 ⁻³	1.2×10 ⁻³	---	100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×10 ⁻⁴	1.0×10 ⁻³	8×10 ⁻⁴	8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5.1×10 ⁻⁵	1.0×10 ⁻⁴	7.4×10 ⁻⁵	7.5×10 ⁻⁵	---	
	镉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1×10 ⁻⁴	1.2×10 ⁻⁴	1.3×10 ⁻⁴	1.2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8×10 ⁻⁵	8×10 ⁻⁵	9×10 ⁻⁵	8×10 ⁻⁵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7.1×10 ⁻⁶	8.1×10 ⁻⁶	8.0×10 ⁻⁶	7.7×10 ⁻⁶	---	
	钴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1.07×10 ⁻⁴	7.3×10 ⁻⁵	9.5×10 ⁻⁵	9.2×10 ⁻⁵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7.3×10 ⁻⁵	4.6×10 ⁻⁵	6.7×10 ⁻⁵	6.2×10 ⁻⁵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6.9×10 ⁻⁶	4.9×10 ⁻⁶	5.9×10 ⁻⁶	5.9×10 ⁻⁶	---	
	铬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4.6×10 ⁻³	2.9×10 ⁻³	3.3×10 ⁻³	3.6×10 ⁻³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.2×10 ⁻³	1.8×10 ⁻³	2.3×10 ⁻³	2.4×10 ⁻³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3.0×10 ⁻⁴	1.9×10 ⁻⁴	2.0×10 ⁻⁴	2.3×10 ⁻⁴	---	
	铜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4×10 ⁻⁴	4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4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3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2×10 ⁻⁴	3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2.6×10 ⁻⁵	2.7×10 ⁻⁵	1.8×10 ⁻⁵	2.4×10 ⁻⁵	---	
	锰及其 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 ³	8.3×10 ⁻⁴	8.1×10 ⁻⁴	9.0×10 ⁻⁴	8.5×10 ⁻⁴	---	
		折算浓度 mg/m ³	5.7×10 ⁻⁴	5.2×10 ⁻⁴	6.3×10 ⁻⁴	5.7×10 ⁻⁴	---	
		排放速率 kg/h	5.3×10 ⁻⁵	5.4×10 ⁻⁵	5.5×10 ⁻⁵	5.4×10 ⁻⁵	---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40545675108a 第 10 页 共 11 页

续上表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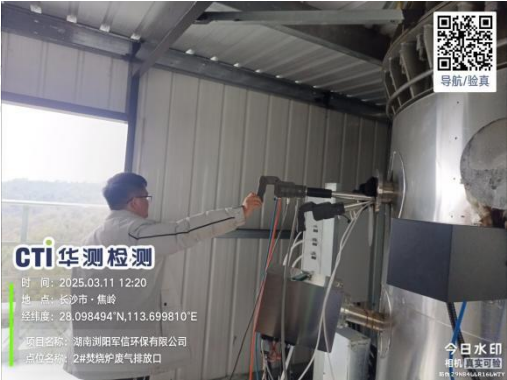
采样 点名 称	检测项目		结 果				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 18485-2014）表 4	排 气 筒 高 度 m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2#焚 烧 炉 废 气 排 放 口	锑、砷、 铅、铬、 钴、铜、 锰、镍及 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 mg/m³	0.0106	8.40×10 ⁻³	8.93×10 ⁻³	9.33×10 ⁻³	---	100
		折算浓度 mg/m³	7.29×10 ⁻³	5.35×10 ⁻³	6.29×10 ⁻³	6.31×10 ⁻³	1.0	
		排放速率 kg/h	6.8×10 ⁻⁴	5.6×10 ⁻⁴	5.5×10 ⁻⁴	6.0×10 ⁻⁴	---	
烟气参数		烟气温度℃	烟气流速 m/s	烟气流量 N m³/h		烟气含氧量%		烟气含湿量%
第一次		141	14.4	64137		6.4		24.3
第二次		143	15.0	67091		5.3		23.7
第三次		142	14.3	61604		6.8		26.5
备注： 1.ND=未检出。 2.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，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 3.“---”表示 GB 18484-2020 标准中表 3 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 4.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						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A2240545675108a

第 11 页 共 11 页

附: 采样照片



报告结束